

##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 附加高尔夫练习场保险条款

一、兹经投保人与保险人双方同意，鉴于投保人已支付了附加的保险费，本条款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在高尔夫练习场进行高尔夫运动时发生意外事故导致的下列各项责任、损失和费用，保险人在保险单中载明的赔偿限额内按本条款规定进行赔偿。

1. 第三者责任：被保险人因参加高尔夫运动发生意外事故，导致第三者（包括练习场的雇员）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以及必要的诉讼及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的其他费用。

2. 衣物行李球具损失：被保险人的衣物行李及球具在参加高尔夫运动期间寄存于练习场指定的保管处所，因火灾、雷电或盗窃所致的损失。

3. 球杆断裂：被保险人的球杆在使用过程中破裂或折断导致的损失。此项须提供断裂球杆照片及练习场证明。

二、定义本条款所述“高尔夫练习场”指：具有营业性质的或会员制性质的高尔夫专业练习场地。

三、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